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7/73
22 January 1992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第四十七届会议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1992年1月21日

白俄罗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附上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1992年1月11日“关于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武装部队”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题为“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的正式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根纳季·布拉夫金(签名)

附 件

1992年1月11日

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关于
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武装部队的声明

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对于在解决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武装部队命运的问题过程中,最近出现了不具建设性的危险征象,将会超过独立国家联合体成员国之间对此问题所协议的限制,深感关切。这个发展可能产生极不利的结果,有造成个别国家之间暴力冲突的危险。

为此,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宣布:

1. 关于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武装部队命运的问题,除了谈判之外,绝不能有其他解决途径,谈判必须严格遵守独立国家联合体成员国领导人之间的有关协议的限制。

2. 尊重独立国家联合体各成员国制定独立军事政策的权利,并确认它们自己要建立独立、中立和无核国的愿望,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呼吁组成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各国紧急展开关于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武装部队命运的谈判。

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呼吁俄罗斯和乌克兰最高苏维埃以及两国的领导人,在谈判期间不要进行任何能够使局势动乱的单方面行动。

如果这个谈判过程破裂,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苏维埃保留权利,就执行白俄罗斯共和国的军事政策单方面采取决定。

- - - - -